

弘光科技大學辦理高級職業學校學生預修大學課程實施要點

10490-B33

中華民國111年06月07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修正歷程詳全條文末)

- 一、弘光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強化與高職合作關係、共享教育資源及協助高中職學生適性發展，特依教育部頒布「高級職業學校學生預修技專校院專業及實習課程實施要點」，訂定弘光科技大學辦理高級職業學校學生預修大學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
 - 1 本校為辦理高級職業學校推薦之學生預修本校專業及實習課程之甄審作業，各教學單位應組成甄選委員會，辦理被推薦學生資格審查。
 - 2 審查標準，得考量高職學生之技能表現、競賽、證照、學業成績及高中職社區化等因素。
- 三、本校各系應提供預修專業及實習課程名稱、學分數及時數，提送本校甄選審查小組審查，並由教務處課務組彙整後送至相關高級職業學校以利後續選課。前述甄選工作小組由教務長擔任召集人，小組成員含各系主任與學院院長，教務處課務主管擔任執行秘書。
- 四、預修本校專業及實習課程學生需先由各高職進行相關審查推薦作業，再經本校各教學單位甄選委員會審查通過，並將錄取名單送交相關高級職業學校與本校教務處課務組後，始可修讀。
- 五、
 - 1 預修本校專業及實習課程學生採隨班附讀，每班至多五名，每學期預修總學分以不超過六學分為原則，惟本校也可經與高中職協議採開設專班、遠距教學或其他方式辦理。
 - 2 前項專班，全校每學期以二班為限，第一學期含暑假，第二學期含寒假，每班不得超過五十人。
- 六、經甄選合格之預修學生，應依本校選課辦法及選課時間辦理選課，其費用全免。
- 七、預修課程之成績評定需依照本校相關規定辦理，成績及格者得核發相關學分證明，於進入相關學系就讀後，依本校學分抵免辦法申請學分採計抵免。
- 八、高職學生預修課程成績得納入本校推薦甄選入學推薦條件，並優予採計。
- 九、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高級職業學校學生預修技專校院專業及實習課程實施要點」及本校相關法令規章辦理。

十、 本實施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中華民國104年03月24日教務會議訂定通過

中華民國108年09月17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弘光科技大學111 學年度第2 學期推薦課程彙整表

序號	開課系別	開課班級	選課號	專業課程名稱	修別	學分	小時	專兼任	授課教師	上課時間	備註	
1	護理系	日間部四技護理系 1年丙班	00258	壓力管理與 調適	選	2	2	兼任	吳玉萍	星期三 (5~6)		
		日間部四技護理系 1年丁班	00269					專任	林屏沂	星期五 (1~2)		
2	物理 治療系	日間部四技物治系 1年甲班	00382	醫療健康 產業概論	必	2	2	專任	楊文傑	星期四 (5~6)		
3	語言治 療與聽 力學系	日間部四技語聽系 1年甲班	00526	溝通障礙 學導論	必	3	3	專任	王良惠	星期二 (2~4)		
4	營養系	進修部四技營養系 1年甲班	01460	營養學 (二)	必	3	3	專任	郭志宏	星期五 (A~C)		
5	生物 科技系	日間部四技生科系 3年甲班	00359	分子生物 學	必	3	3	兼任	張基煌	星期三 (2~4)		
6	動物 保健系	日間部四技動保學 程 1年甲班	00578	動物照護 與其產業 概論	選	2	2	專任	林王威	星期三 (7~8)		
7	老人福 利與長 期照顧 事業系	日間部四技老福系 1年甲班	01255	人際關係 與溝通技 巧	選	2	2	專任	陳瑛治	星期二 (5~6)		
8	健康事 業管理 系	日間部四技健管系 1年甲班	01043	健康社會 學	必	2	2	專任	陳敏郎	星期三 (5~6)		
		日間部四技健管系 1年乙班	01053							星期三 (7~8)		
		進修部四技健管系 2年甲班	01713							星期五 (A~B)		
9	多媒體 遊戲發 展與應 用系	日間部四技多媒體遊戲 發展與應用系 1年甲班	01168	遊戲概論	必	2	2	專任	涂聖忠	星期三 (3~4)		
		日間部四技多媒體遊戲 發展與應用系 1年乙班	01178						專任	林子堯	星期一 (5~6)	
		進修部四技多媒體遊戲 發展與應用系 1年甲班	01797						專任	涂聖忠	星期五 (A~B)	
		進修部四技多媒體遊戲 發展與應用系 1年乙班	01805								星期五 (C~D)	
10	食品 科技系	進修部四技食科系 2年乙班	01585	西點蛋糕 實作(二)	必	3	3	專任	王俊勝	星期五 (A~C)		
		進修部四技食科系 2年乙丙	01590		必	3	3			星期二 (A~C)		

弘光科技大學高職學生預修大學課程選課申請表

原就讀學校		科(組)、學程名稱	
學生姓名	學號	年級	
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聯絡方式	住家電話：		行動電話：
	E-mail：		
	緊急聯絡人/關係：		聯絡電話：
選課資料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選課號		開課班級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選課號		開課班級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選課號		開課班級
原就讀學校		本校教務處	
班導師核章	科主任核章	教務處核章	註冊組
			課務組
			學號：_____

弘光科技大學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填表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同意書說明弘光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

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若您未滿二十歲，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後，方得使用本服務，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並遵守以下所有規範。

1. 個人資料之蒐集及當事人權利：

- 1-1 本校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依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1-2 請於申請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
- 1-3 本校因執行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類別包含學校名稱、系科、姓名、學號、年級、身分證字號、連絡方式、選課資料。
- 1-4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校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 1-5 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
- 1-6 您可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 1-6-1 查詢或請求閱覽。
 - 1-6-2 請求製給複製本。
 - 1-6-3 請求補充或更正。
 - 1-6-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 1-6-5 請求刪除。

但因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本校得拒絕之。查詢或請求閱覽個人資料或製給複製本者，本校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請參考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連繫。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2. 個人資料之搜集目的：

- 2-1 本校為執行代號○○二(人事管理)、一五八(學生資料管理)之個人資料保護法特定目的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 2-2 當您的個人資料利用方式與當初本校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向本校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
- 2-3 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5年內(學籍修課資料永久保存)，地區為本校校內，對象為教務相關單位使用，方式為書面與網路等必要處理方式，並將修課成績等資料寄送原就讀學校。

3. 個人資料之保密：

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保護及規範。本校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本校將於查明後以電話、信函、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擇適當方式通知您。

4. 同意書之效力：

- 4-1 當您繳交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您如違反本同意書條款時，本校得隨時終止對您所提供之所有權益或服務。
- 4-2 本校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本校將於修改規範時，於本校網頁（站）公告修改之事實，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請勿繼續接受本服務。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
- 4-3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5. 準據法與管轄法院：

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

◎我已閱讀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繳交本表即同意個人資料的使用。